

证券代码：835969

证券简称：华凌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张家口华凌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张家口华凌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股东委托，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，审计后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立信中联审字[2026]D-1385 号）。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的规定，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审计报告中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

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，华凌建材公司翰林庄矿山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办理工作无实质性进展，马家湾矿山整合重组工作亦无实质性进展；2025 年度公司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人民币-1,357.14 万元；公司存在多起已判决未执行诉讼案件，涉案金额 130.03 万元；同时存在到期未能偿还的金融借款本金 679.37 万元及利息 292.30 万元。

如附注二所示，华凌建材公司针对上述情况采取了应对措施，但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，关键资质证件仍未取得、矿山整合计划未实现实质性推进、相关业务经营状况未见改善迹象，受限于上述客观条件，我们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验证相关应对措施的有效性，该事项导致应对措施的实施效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。审计报告的“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”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。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——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

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，我们独立于华凌建材公司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。我们相信，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、适当的，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。

二、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主要涉及公司证照及矿山整合无实质性进展，公司经营持续亏损，债务逾期及诉讼。董事会对此予以高度重视，并针对审计意见所涉事项采取积极应对措施，具体如下：2026 年 5 月 1 日起：依据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2026 年 3 号文件及扩区协议出让政策，正式提交扩大矿区范围申请，解决横切开采技术障碍，推动审批尽快办结。扩区审批完成后，立即向应急管理部门申办安全生产许可证，具备复工条件。

公司统筹调度资金资源，优先保障员工薪酬、税费、日常运营等刚性支出，稳定员工队伍与经营秩序，为业务恢复筑牢基础。

公司持续与相关银行保持常态化沟通，主动协商债务处置方案，积极争取贷款展期、分期偿还等安排，有效缓解短期偿债压力，维护公司信用与经营稳定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审计准则，秉持审慎、客观的职业态度，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董事会对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严谨性表示充分尊重与理解，认为该报告客观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。

针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，董事会高度重视，已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团队积极制定并落实专项措施，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优化资产结构，改善经营状况，切实降低相关不确定性因素对公司的影响，以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特此公告。

张家口华凌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